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14 February 2001
Chinese
Original: French/English

2001 年 2 月 12 日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你最近采取主动行动，主张在 2001 年 2 月 6 日和 7 日第四次联合国-区域组织高级别会议的范围内，应在安全理事会公开辩论建设和平问题。我对此表示欢迎。我高兴地通知你，这次会议上，大家就“合作建设和平”专题举行了富有成果的意见交流。

我们商定了指导我们今后合作的一些一般原则，确定了我们计划在该领域开展的一些具体合作活动。所附题为“合作建设和平的框架”的文件概述了这些情况。该文件反映出我本人作为会议主席对所提出的许多有用的建议的理解（见附件一）。我还附上我的闭幕词副本，其中重点叙述了会议讨论的一些要点（见附件二），并附上与会组织名单（见附件三）。

许多与会者强调建设和平必须是本国产生的进程，联合国和区域组织的作用是支持国家的努力。因此，大家同意，促进国家自力更生应是联合国和区域组织合作建设和平所有活动的基本目标。

我们的会议在重点探讨今后的合作机会的同时，也确认有效建设和平的一些限制因素。大家尤其注意到，和平协定签订后，国际社会往往未能对长期建设和平工作提供持续的政治支持。此外，交给联合国和区域组织的任务经常超越其能力。建设和平的资源也有限，通常与其他活动经费来源相同，由会员国提供。我认为，在所有这些领域，安全理事会都能发挥重要作用，因此，2001 年 2 月 16 日恢复就此专题进行辩论时不妨加以探讨。

请你提请安全理事会成员注意所附文件为荷，我希望安理会成员能支持我们会议的结果。我还要感谢你对我们会议的成功作出的重要贡献。

科菲·安南

附件一

合作建设和平的框架*

主席关于 2001 年 2 月 6 日和 7 日在纽约召开的第四次联合国区域组织高级别会议所提出各项提案的综述

一. 合作建设和平的指导原则

- 促进**自力更生**应当是一切合作建设和平活动的基本目标。因此，建设和平必须要是**各国国内启动的进程**，联合国和区域组织只是支助**各国的努力**。
- 建设和平领域内的合作的目标在于确保**迅速作出行动上的回应**和**优化资源的调动**——人力、技术和财政资源——并且相互配合，努力满足受影响国的优先需求。
- 建设和平领域内的联合行动应当致力于在有关各方的合作下，**防止爆发冲突或冲突再起**。
- 合作应当以联合国和各区域组织的**相对优势**为基础，以期使**有关的努力相辅相成**。
- 所采取行动必须是尽可能广泛的**多学科**行动，可以包括**建设和平的五大领域**：谈判及实施和平协定；安全稳定化；善政、民主化和人权；司法与和解，以及人道主义救济和可持续发展。
- 应当协调**调动国际援助**，以填补优先方面的空缺，并**补足该国自身的努力**。
- 指导建设和平方面的援助的因素应当是需求、而不是地域上的偏好。
- 必须努力确保在**国际合法性**的基础上建设和平。

二. 可能的合作活动

A. 能力建设

- 在联合国系统和各区域组织内**设立建设和平股**，并开拓就建设和平问题（包括提高公众意识）进行沟通的正常渠道。
- **加强**预防、解决冲突和建设和平的**现有国家机制和区域机制**。
- 按国家/区域和职能领域**交换**参与建设和平活动的**参谋人员名单**。
- 在工作层次上参与建设和平活动的**工作人员**在各总部之间进行**互访**。

* 本框架亦适用于联合国同参与的政府间组织间的合作。

- 为工作人员拟订建设和平所有各方面的**联合培训**。
- 制定相互配合的建设和平行动的**机制和程序**。
- 交换联合国和各区域组织**建设和平能力**方面的资料。
- 联合审查如何建立**与民间社会组织**的**联系**（包括通过新闻媒体同公众联系，以及同研究机构联络）。

B. 战略发展

- 建立能进行预警、分析和更好地了解冲突根源的**信息交换机制**，并确定某一项局势在何时已经“时机成熟”，以期能进行相互配合的建设和平行动。
- 在可能时考虑**派遣联合初步评估特派团**前往实地。
- 在总部及外地**定期举行工作组联合会议**，以确定建设和平战略的政治目标和主要的优先问题。

C. 业务相互作用

- 设立**协调中心和协商机制**，用于下列业务目的：
 - 确保联合国和各区域组织调停的**和平解决方案**包括冲突各方承诺将在建设和平主要优先领域内采取一致行动的内容。此种协定从其政治目标和财政影响来看，应当具有现实性。
 - 把**性别观点、保护儿童和个人权利及少数族裔的权利**纳入和平协定及建设和平战略的主流。还须充分列入关于**难民以及小武器和解除武装、复员和重返社会的各项考虑**。
 - 确保联合国各机构同参与建设和平活动的各区域组织根据相对优势，进行有效“**分工**”。
 - **促进**总部及外地两级**在建设和平行动方面的协调**。
 - **确保**在总部和外地**广泛宣传**本次会议和以前各次会议所达成的协定。

D. 监测

- 建立**联合监测进程**，以监测合作的效率（须考虑到任务目标的终结）。
- 在建设和平各个不同的职能领域建立**最佳做法和经验教训汇编**。

E. 调动政治意志和资源

- **联合举行认捐会议**（把联合国、各区域组织、各捐助国、布雷顿森林机构等集合起来），以期为某受影响国境内的建设和平从速调动国际政治支持和所需的基本资源。
- 探讨有无可能设立**为快速上马的建设和平项目供资的国际机制**，或成立建设和平常设**信托基金**。

三. 后续行动

- **在工作级别上开展后续行动**，以制定上述可能的建设和平方式，并进一步制定联合国/区域组织第三次高级别会议（1998 年 7 月）联合确定的 13 种预防冲突方式。联合国可能于 2001 年底前召开这种会议第一次会议。
- 有关区域组织也可以举办**区域讲习班**，以讨论预防冲突和建设和平方面的合作所涉各项具体区域性问题的。

附件二

秘书长在联合国和区域组织第四次高级别会议 闭幕会上的讲话

我想诸位都会同意，我们已就建设和平这一关键问题进行了颇有成果的意见交流。在散会前，我要强调此次讨论中一些似乎取得广泛同意的要点：

- 建设和平基本上是一个本国内发展的过程，联合国和各区域组织的作用是支持各国的努力。

- 有效建设和平战略必须处理冲突的**根本原因**。

- 建设和平从根本上讲是**政治性**的。建设和平战略的不同因素必需有助于实现防止冲突爆发或再度发生的总体目标。

- 建设和平必须被视为一项**总体**战略，它包含政治、社会、发展及人道主义等方面的措施。这些措施必需经过小心准确地组合，适应每一种情况，并让许许多多的国家或国际行动者参与。

- 建设和平必须包括加强**善政**、法治、民主化和人权等持久和平的关键因素的措施。

- **妇女**和弱势群体如**儿童**和**少数民族**的特殊需要，是建设和平战略的一个关键因素。

- **速效项目**可以在建设和平的早期阶段发挥重要作用

- **维持和平行动**应当把建设和平作为一个**组成因素**列入。应当努力确保由维持和平到长期建设和平的顺利过渡，特别要搞好复员、解除武装和重返社会，民警训练及制订防止小武器和轻武器扩散的措施等工作。

- 每个组织必须**根据自己的任务规定**开展建设和平活动，以确保行动的合法性。

- 联合国和各区域组织在**资料交换**方面必须密切合作，以便更为透彻地分析与理解冲突的多方面起因与动态。

- 在建设和平中，各有关行动者最好在和平协定谈判阶段**尽早会聚**起来，以确保有效执行，避免重复劳动。

- 我们必需更清楚地了解彼此在这方面的能力，以确保我们的努力相辅相成。

我们通过讨论还弄清了一些阻碍更有效建设和平的障碍。如，国际社会在一项和平协定签署之后往往缺乏对长期建设和平的长期政治支持。此外，派给联合国和各区域组织的任务也常常超出了它们的能力。建设和平资源有限，常常要从各会员国为其他活动提供的共用资金中提取。

建设和平还有一个根本的矛盾之处。一方面，有效的建设和平需要国际社会长期投入。另一方面，总存在着使一个社会长期依赖发展援助的危险。因此，我们许多人都强调，建设和平必需是一个本国内发展的过程，需要得到国际社会的支持，但最终目的是促进国家自力更生。

1998年我们召开上次会议时，已确立一个在预防冲突领域内进行合作的切实框架。这次会议扩大了这一框架，增加了建设和平这一领域。我们也都同意在未来的后续行动中把这两种努力结合起来。

我希望我们已经推动国际社会从“反应文化”向“预防文化”的进程又迈进了一步。我也希望安全理事会召开下次会议时能支持我们这次会议的成果。

我们各组织已召开过四次会议，旨在增进合作，改善合伙关系。我感到，我们取得了重要进展。希望下次会议也取得同样成果。同时，让我们确保对此会议采取有效的后续行动。谢谢诸位参加。

附件三

与会组织名单

区域组织*

东南亚国家联盟
加勒比共同体
独立国家联合体
英联邦秘书处
欧洲委员会
欧洲联盟理事会
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
欧洲联盟委员会
法语国家国际组织
阿拉伯国家联盟
北大西洋公约组织
非洲统一组织
美国国家组织
伊斯兰会议组织
欧洲安全与合作组织
太平洋岛屿论坛
欧洲联盟理事会主席团
南部非洲发展共同体

联合国机关

大会主席
安全理事会主席
经济及社会理事会主席

* 以及与会的政府间组织。

联合国机构

世界银行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

联合国人权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联合国难民事务高级专员办事处

儿童基金会

妇女发展基金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

联合国环境规划署

联合国日内瓦办事处

联合国维也纳办事处

联合国世界粮食计划署

联合国区域委员会

非洲经济委员会

欧洲经济委员会

拉丁美洲及加勒比经济委员会

亚洲及太平洋经济社会委员会

西亚经济社会委员会

联合国秘书处

裁军事务部

经济和社会事务部

维持和平行动部

政治事务部

人道主义事务协调厅

负责儿童和武装冲突问题的秘书长特别代表办公室

主管支助秘书长预防性和维持和平工作特别任务副秘书长